

历史的脚步

——靖江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资料选

江隆大桥

靖江市史志档案办公室编

历史 的 脚 步

靖江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征编委员会

编委会主任:尤爱民

副 主 任:王晓梅 范 敏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方 欣 方 捷 王生华 王志安 王晓东 贝齐康
田凌明 朱 鹤 朱新宇 刘振宇 张之鸿 张 强
张益清 陆秀祥 杨晓东 杨靖德 邵剑平 金正明
姚灿华 唐苏华 唐荣庆 夏 猛 徐存华 徐 宁
顾南林 符 平 黄 靖 薛 松

主 编:张之鸿

副 主 编:徐存华 姚银泉

编辑人员:田凌明 陆雪梅 范跃龙 卢霞银 王乐铮

目 录

1、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靖江·····	1
2、靖江的抗美援朝运动·····	14
3、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教育工作·····	22
4、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青年团工作·····	35
5、建国初期靖江财经战线上的一场重大斗争·····	40
6、对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	50
7、靖江的大跃进运动·····	59
8、靖江县人民公社化运动始末·····	73
9、靖江六十年代初期国民经济的调整·····	85
10、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靖江·····	94
11、靖江的农业学大寨运动·····	105
12、靖江的工业学大庆运动·····	121
13、新时期靖江党的建设工作·····	127
14、靖江工业规模经济的形成和发展·····	143
15、靖江交通事业的发展·····	150
16、靖江科技事业的发展·····	168
17、靖江广播电视事业的发展·····	187
18、靖江计划生育事业的发展·····	202

19、靖江邮电事业的发展·····	212
20、靖江市供销合作社系统经济体制改革之路·····	226
21、靖江日报的复刊创业与发展·····	245
22、靖江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265
23、靖江社会主义时期的妇女工作·····	274
24、靖江教育事业的发展·····	283
25、靖江文化事业的发展·····	297
26、靖江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建立与完善·····	318
27、靖江经济开发区的建设和发展·····	339
28、全面履行四项基本职能 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 ——靖江市新时期纪检监察工作综述·····	344
29、靖江新时期物资流通体制改革·····	362
30、靖江新时期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373
31、靖江农村生产责任制的发展和完善·····	388
32、后记·····	401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靖江

1949年1月28日，靖城解放。4月23日，靖江最后一个敌据点——八圩港据点被拔除，靖江全境解放。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靖江人民和全国人民一道沉浸在庆祝国庆的欢乐之中。

刚刚解放的靖江，百废待兴，百业待举。靖江人民在中共靖江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投入了医治战争创伤、恢复建设美好家园的紧张而艰巨的斗争。经过三年的艰苦努力，一个农业生产得以恢复和提高、农民生活改善、工业生产逐年发展、商业逐步繁荣的新靖江终于呈现在全国人民面前。

稳定物价 统一财经

平抑物价，统一财经，努力制止持续多年的通货膨胀，实现社会经济的稳定，是靖江解放前后县委、县政府抓的第一件大事。

解放前夕，由于国民党政府不顾一切地滥发巨额纸币，致使华北游资大量南流，形成空前未有的物价狂涨。1949年3月至11月，靖江就出现了3次大的涨价风潮：3月，苏北刚解放，市场金融秩序尚未恢复正常，北边筹码滔滔南流，靖江出现抢购风潮，物价大幅度上涨；7月，苏南城市相继解放，工业品大幅度涨价，粮食等农副产品价格随之上涨，靖江出现第二次涨价风潮；11月，苏南解放区扩大，国家恢复建设，通货增加，货币贬值，投机商人破坏，靖江出现第三次涨价风潮。

面对极其困难的财政经济状况，靖江县委、县人民政府精心领导了稳定物价和统一财经的重大斗争。

当时财政经济困难，主要是由于这样一些原因：靖江刚刚解放，医治战争创伤尚需时日；全国解放战争仍在进行，支援战争任务繁重，开支巨大；为了社会稳定，县人民政府对旧政府留下来的 88 名公职人员，只要他们不反抗新秩序，一律采取“包下来”的政策，由此而加重了县政府供给和支付薪金的负担；为了恢复生产，也需要大量资金，加之 1949 年的大水灾带来 1950 年的严重春荒，人民生活极度困苦。而那时县政府还没有正规的财务制度，财政收入远远不敷财政支出。同时，旧社会留下来的畸形发展的投机资本在靖江城乡继续兴风作浪，物价继续飞速上扬。解放前夕，靖江市场上很多商品已用银元计价，每枚银元兑换金圆券比价与时猛升：1949 年 1 月为 800 元，2 月为 1350 元，3 月 13500 元，到 4 月为 60 万元，仅 3 个月就剧增 750 倍，平均每天增加 6 倍之多。由于金圆券不值钱，商店橱窗上贴着用钞票剪贴的文字和图案，百姓的门窗和墙壁上糊满钞票，儿童用钞票折叠成玩具。这是对国民党政府滥发纸币的绝妙讥讽。为了制止由于投机资本操纵而加剧的市场混乱，县委、县政府依靠国营经济的力量和老区农民的支持，采取了有力的经济措施和必要的行政手段：首先是整顿金融市场，把物价初步稳定下来。1949 年 1 月靖城解放后，人民币开始在靖江流通，并以人民币收兑“金圆券”。6 月，成立了中国人民银行靖江办事处，县人民政府发出稳定市场金融的布告，宣布“金圆券”为非法货币，银行从那时起开始废除“金圆券”。规定凡工商企业债权、债务持有资金，一律以“金圆券”2500 元折合人民币 1 元的比价进行转帐或兑换。人民币的发行和流通，结束了旧中国混乱的币制，标志着建立社会主义货币制度的开始。初战胜利后，投机商又转而囤积粮食、棉纱、棉布等物资，哄抬物价，扰乱市场。县政府针锋相对，大力组织粮食购销，建立棉纱分配制度，禁止生猪出境，打击投机倒把。1949 年 11 月，市场物价上涨最猛，县政府按照中央统一部署，迅疾行动，敞开抛售，使物价迅速下跌。同时又收

紧银根，投机商资金周转失灵，纷纷破产。对投机资本的沉重打击，是县委和县政府取得的第一个回合的胜利，得到了全县人民的广泛支持。至此，社会主义的国营经济初步取得了稳定市场的主动权。

要进一步从根本上稳定物价，必须做到财政收支平衡和市场物资供求平衡。解放初期，根据新中国成立后的新形势，靖江的财政经济工作由战争年代的各解放区分散管理的办法变为统一管理和统一领导。1950年3月，党中央就政务院颁布《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必须用一切办法保障这个决定的全部实施。决定的主要内容是：统一全国财政收入，使国家收入的主要部分集中到中央，用于国家的主要开支；统一全国物资调度，使国家掌握的重要物资从分散状态集中起来，合理使用，以调剂余缺；统一全国现金管理，一切行政机关和国营企业的现金，除留若干近期使用外，一律存入国家银行，统一调度。这个决定立即在全县得到认真贯彻执行。1950年至1952年3年中，靖江除地方税收和其他零星收入抵充地方财政支出外，公粮(农业税)、盐税、货物税、工商税、企业收入及公债收入等全部解缴国家金库。其间，靖江财政总收入1068.53万元，上缴国家金库1005.86万元，用于地方财政支出的仅有62.67万元。同时，县政府还采取紧缩编制、清理仓库、加强税收、发行公债、节约开支等措施，都收到了明显效果。自1950年3月以后，财政收支接近平衡，通货膨胀停止，物价日趋稳定。据记载，1950年至1952年主要农副产品购销价格为：籼稻收购价(每50公斤，下同)1950年为5.16元，1951年为5.31元，1952年为5.51元；小麦1950年为8.24元，1951年为8.85元，1952年为8.64元；棉花1950年为84.95元，1951年为90.50元，1952年为88.50元。标二籼米零售价(每50公斤，下同)1950年为10.13元，1951年为8.56元，1952年为9.27元；标准面粉1950年为14.40元，1951年为17.00元，1952年为17.00元。

稳定物价和统一财经是建国初期靖江财经战线上取得的一个重大胜利，从此结束了国民党统治时期人民深受其苦的通货膨胀和物价高涨的局面，为安定人民生活、保持社会稳定、恢复和发展工农业生产创造了条件。

废除封建的土地制度

1950年秋至1952年夏，县委、县政府根据中央统一部署，领导全县农民顺利进行新区土改和老区、恢复区结束土改工作，完成了土地制度改革的历史任务。

靖江的新区，主要是柏木、八圩两个区的21个乡以及靖江城、季家市附近的乡村。新区群众在胜利形势鼓舞下，信心十足，情绪高昂，乡村基层政权普遍建立起来，并涌现了一批积极分子，有的被吸收入党，这些都为新区土改准备了条件。1950年6月，中央人民政府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此后，地委、苏北区党委和苏北行署分别下发了关于土改实施办法等文件。这些文件，总结了党过去领导土改的经验和教训，又根据建国后的新形势，确定了新政策，成为指导土地改革的基本法律依据。

这一次土地改革运动，是在人民战争已经取得全面胜利，人民政权已经建立的情况下进行的。党所面临的任务已不是如何夺取革命战争的胜利，而是如何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党进行的各项工作，都应当围绕这个中心任务展开并为它服务。土地改革的目的也在于此。根据新的形势，在政策上，对富农，由过去征收多余的土地财产改为保存富农经济。对地主，限制了没收财产的范围。对小土地出租者，提出了保留土地数量的标准。在工作方法上，强调土地改革要有领导、有计划、有秩序地进行，要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把广大农民充分发动起来，形成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

县委为了取得新区土改工作的经验，1950年秋，派县委委员

俞清率工作组去八圩区平安乡进行试点。这个乡，1100多户，5508亩土地，人均1.25亩。其中地主43户，占总户数的4.4%，土地3020亩，占土地总数的60%；富农1户，土地46亩，人均9亩多；中农433户，土地1464亩，人均0.74亩；贫农641户，土地656亩，人均0.3亩；雇农5户，土地0.5亩，人均0.08亩。从这个乡的土地占有情况可以看出，占总户数95%以上的贫雇农、中农仅占全乡土地总数的40%，而占总户数4.4%的地主却占有全乡土地的60%。这充分说明，党中央关于在全国开展新区土改运动的决定是完全必要的，是非常及时的。

针对这个乡的实际情况，工作组首先开展宣传教育，进行思想发动，先后召开贫雇农大会、佃中农会议以及农民代表会议，宣讲土改的目的、意义和政策，揭发地主和反动派的罪行。在此基础上，建立乡、村农会组织，做好斗地主分田地的准备。其次是划分阶级，划分阶级首要的是将地主划准。工作组根据土改政策，分清敌、友、我，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孤立地主。最后召开斗争会，斗争地主。对罪恶深重的地主先在农民代表会上斗，继而各村开斗争会。经过大会批，小会斗，地主的威风扫地，乖乖地接受批斗，直至交出田单。

这个乡土改结果是：没收地主土地2706亩，征收土地235亩。全乡抽出户183户，348亩地；补进户199户，补进土地296亩。贫雇农高兴地说：“享了毛主席、共产党的福！”这个乡土改一结束，全乡开大会，燃放鞭炮，庆祝胜利。

1950年11月，县委召开扩大会议，推广试点乡的成功经验，全面部署新区土改和老区、恢复区结束土改工作。全县只经过减租减息未经过土改的新区和恢复区，还有4个区的14个乡137个村；结束了土改，需确定产权的老区有4个区的80个乡653个村。县委扩大会议后，新区和恢复区的土改工作全面展开，至1951年1、2月即基本结束。老区的土改结束工作，通过秋征、整顿支部和重点实验，也很快由点到面推开。1951年1月

下旬，老区 81 个乡中，大部分乡进入填写土地证阶段。1951 年春节，基本上完成了结束土改的工作。

全县通过土改，广大无地少地的农民无偿地获得了 18 万多亩土地和 150 多万斤粮食以及大量生产资料，免除了过去每年向地主交租纳税的沉重负担，彻底消灭了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这是建国初期靖江党和人民取得的又一个伟大的历史性胜利。1951 年冬至 1952 年夏，全县颁发《土地及房产所有证》，从法律上承认农民分得的土地、房产所有权，使全县各阶级土地占有状况发生了深刻变化。

经过土改，农民有了一定的生产、生活资料，劳动积极性空前提高，农业生产迅速发展。1951 年全县粮食总产 104255 吨，比 1949 年 98125 吨增长 6.25%；皮棉总产 1840 吨，为 1949 年 160 吨的 10 余倍。

镇压反革命

国民党反动派败逃台湾后，在大陆遗留了一大批反革命分子，他们并不甘心于自己的失败，继续进行种种破坏和捣乱活动。朝鲜战争爆发后，他们以为第三次世界大战即将爆发，蒋介石反攻大陆时机已到，反革命气焰更加嚣张。针对这种情况，1950 年 10 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坚决纠正在这段时间和一些地方曾经存在的对反革命分子“宽大无边”的偏向，全面贯彻“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即“首恶者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对罪大恶极、怙恶不悛的反革命首要分子，坚决实行镇压。我县的镇反工作是从 1950 年 11 月开始的。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纠正“宽大无边”的右倾错误，贯彻全党动手、发动群众的方针，在全县范围内大张旗鼓地开展了一场镇压反革命运动。全县的镇反工作分为三个阶段：1950 年 11 月 1 日至 1951 年 10 月 31 日为第一阶段，1951 年 11 月 1 日至 1952 年 10 月 31 日为第二阶段，

1952年11月1日至1953年12月31日为第三阶段。这三个阶段共打击各类反革命分子1600人。其中杀了352人，关了1143人，管了105人。运动在县委领导下，采取群众路线的方法，全党动员，全民动员，公安、司法机关同广大群众相结合，人民群众自觉地起来检举和揭发反革命分子，共召开控诉会4460余次，收到群众控告信4200余封。

1953年3月，全县进行镇反复查评定工作。据对八圩、东兴、太和、靖城、季市5个区49个乡统计，镇反基本彻底的40个乡，占81.64%；不彻底的9个乡，占18.36%。至此，全县范围内的镇压反革命运动基本结束。

镇压反革命运动的胜利，基本上扫除了国民党反动派遗留在大陆上的反革命残余势力，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政权，有力地支持和配合了土地改革和抗美援朝斗争。

贯彻反腐败方针 开展“三反”、“五反”斗争

1950年下半年，党和人民政府对私营工商业进行有计划地调整，在资金、原料、产销等方面采取了引导和扶持的政策，使私营工商业走出了困境，并得到了很大发展。但是资本家中有些不法分子不满足于用正常方式获得一般利润，力图用向国家干部行贿等非法手段获得高额利润。这种情况的严重发展，使党中央不得不决定在党政机关工作人员中开展一场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在私营工商业者中开展一场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

1951年12月，县委召开县直机关各单位负责同志会议，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实行精兵简政、增产节约、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和反对官僚主义的决定》，在县直机关中开展增产节约运动。针对县直机关出现的铺张浪费、损坏公物、动用公款、贪污腐化等问题，县委书记薛先洛要求机关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开

展严肃的批评与自我批评，从思想上、行动上投入到增产节约运动中去。1952年1月，“三反”运动在全县展开。县委建立整风学习委员会，县委书记薛先洛兼任主任委员，具体领导“三反”运动。运动采取群众斗争的方式，大张旗鼓、雷厉风行，以形成有力的社会舆论和群众威力。县委先后进行三次大动员，县区机关干部和勤杂人员1620人参加了动员学习。县委书记薛先洛带头检查，县委各部门负责同志限期向县委检查，领导带头，层层发动，个个“洗澡”，以迅速推开运动。在此基础上，召开坦白检举大会，对主动坦白、积极退赃者宣布免罪或减罪；对拒不坦白、死不悔改者予以逮捕。与此同时，县委建立了以公安、检察等部门组成的人民检察接待室，并设立“秘密检举箱”，以充分发动群众，接受群众监督。至1月底，运动进入民主大检查阶段。县委运用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人人要检查，人人都要被检查”，从而突破了人民医院和粮食局严重集体贪污案件。1月23日，县委再次召开机关干部和勤杂人员与靖城地区群众2000多人参加的坦白检举斗争大会，35名有贪污行为的人在会上作了坦白。

2月中旬，运动转入“打虎”（当时，人们称贪污犯为老虎，故有“打虎”之说）阶段。为保证重点，集中力量，县委组成159人的“打虎”工作队，进驻有关部门“进山捉虎”。工作队采取“小组纠缠”、“政治喊话”、“跟踪追击”、“深入虎穴”、“火山压顶”等方法，一个一个地捉，一窝一窝地端，内外夹攻，上下配合，日夜进行。至3月上旬，县直机关已捉到65只“老虎”。县委将贪污案犯分组集中，发动群众继续检举，防止“三反”一阵风。

5月底至6月上旬，“三反”工作进入法庭审判追赃定案阶段。工作队按照党的政策，是者定之，错者改之，嫌疑难定者暂不处理。县委书记薛先洛向有贪污行为的人进行深入的动员，反复解释政策，打消他们的顾虑，欢迎他们忠诚坦白，自觉交待，

改过自新，回到人民的怀抱。同时，对前一阶段工作队采用的“大胆怀疑”、“盲人骑瞎马”和逼供信等过火做法进行深刻的反省和纠正。

6月中旬，县委中心工作转入生产，县委书记薛先洛在领导生产中兼顾“三反”，159人的“打虎”工作队，除留20人办理未了案件外，其余全部调往生产第一线。

9月，全县“三反”运动结束。运动中，共反出贪污分子83人，其中党员38人，贪污1000万元(旧币)以上的8人，1000万元以下100万元以上的75人。83人中，判处徒刑的8人，受到行政处分的48人，追缴赃款赃物计币18796万元。

在运动的高潮中，曾出现斗争扩大化的苗头，伤害了一些同志，正常的工作秩序也受到了一些影响。在追赃定案阶段也发生过“左”的偏向，一些被错打成“老虎”的，有的运动中进行了纠正，有的运动后给予了甄别平反。但是“三反”运动中充分依靠群众同犯罪现象作斗争，在坚决惩治腐败、防止腐蚀、从严治党等方面的宝贵经验，都是值得我们今天好好吸取的。

“五反”运动是在“三反”运动发展过程中引发出来的。在“三反”运动中所显露出来的不法资本家的“五毒”行为是惊人的。他们乘党政机关内开展“三反”之机，向社会主义发动猖狂进攻。如五洋业协昌号3个月偷骗肥皂洋油税3000万元，国药业家家贩卖假劣药品，最多一家二三十样。税局勾结商人吃喝，买便宜货，接受商人礼物习以为常，司空见惯。季市油饼厂厂长将公家10万斤粮和4000吨豆饼借给商人做生意，买空卖空、投机倒把，扰乱正常的经济秩序。这些说明，资产阶级、私商对我们干部的引诱、侵袭已经到了无孔不入的地步。这一情况引起县委高度警惕。为了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一场限制和反限制的斗争迅速展开了。运动首先从靖城地区推开。各工商业户均作了书面检查或坦白交代，对拒不坦白的不法奸商进行拘捕。全县范围内的“五反”运动半年结束。经过“五反”运动，从政治上、经济

上打击了资产阶级的非法活动，在工商业者中普遍进行了一次守法经营的教育，推动了在私营企业中建立工人监督制度和实行民主改革，是我们党在对资产阶级限制和反限制斗争中取得的又一个回合的胜利。运动过后，县委和县政府针对新出现的公私关系和劳资关系紧张、市场萧条的情况，进一步采取措施，在新的基础上调整关系，扩大加工订货和收购包销，保证商人合理利润，使资本主义工商业继续有所发展。1952年和1949年相比，私营企业工业总产值增长6.5%。

为恢复国民经济而斗争

解放初期，靖江经济十分落后。经过八年抗日战争和三年多解放战争的洗劫，靖江成了一个千疮百孔的烂摊子。生产萎缩，财力枯竭，人民生活极度困苦。特别是国民党政府长期滥发纸币，造成物价飞涨、投机猖獗、市场混乱的既成局面。在这种情况下，有没有能力把经济形势稳定下来，把生产恢复起来，这是摆在县委、县政府及全县37万人民面前的一个严峻考验。

首先是农业的恢复。“农业的恢复是一切部门恢复的基础，没有饭吃，其它一切就都没有办法。”实行土改的目的，就是解放生产力。土改集中在冬春农闲季节进行，是为了不误生产。经过土改，广大翻身农民生产积极性大大提高。县政府对分到土地的农民发放救济款以及低息贷款，支持农业生产。与此同时，县委、县政府还按照自愿和互利的原则逐步发展个体农民之间的劳动互助。1951年冬，中共中央发布《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决议（草案）》后，农业互助合作运动在全县迅速展开。东兴区惠涉乡第9村农民吉子荣，在原3户农民临时拦工互助的基础上，吸收10户农民，组建了全县第一个常年互助组。互助组成立第一年，粮食即获丰收。水稻平均亩产160公斤，比单干时每亩增产25公斤。至是年底，全县9个区（除城区）118个乡，有11个乡相继成立了不同形式的互助组35个。1952年，全县互助组增至

4369个。当年三麦增产516600公斤。县政府还从减轻赋税、发放农贷、疏导供销、推广技术、奖励丰产等方面，特别是动员群众兴修水利方面，大力促进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县政府在财力仍很困难的情况下拨出大笔资金用于水利建设。3年间，全县直接参加水利建设的总人数近8万人次，修复江堤、疏浚河道总长100多公里，完成土方约140万立方米。这是靖江建县以来从未有过的大规模的水利建设。

其次是工商业的恢复和发展。解放后，县政府在积极扶持私营工商业、手工业恢复生产的同时，建立和发展国营经济和合作社经济。1952年，国营企业产值772万元，占工业总产值74.6%。县委、县政府强调两条：一是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二是要依靠国营经济。翻身作了国家和企业主人的工人，劳动积极性大大高涨，涌现了大批劳动模范，开展了广泛的劳动竞赛。1951年8月，工业劳动模范代表陈世荣、陈阿毛、刘永成、顾忠怀、苏金堂光荣地出席了苏北首届工业劳动模范代表会议。1952年10月，县委城市工作委员会组织贸易、银行、合作社、税务、交通五大系统职工开展劳动竞赛，以迎接经济建设高潮的到来。活动开展后，收到合理化建议434件，在完成任务、节约费用、减少浪费、密切部门之间联系等方面均有很大改进。

在工商业的恢复中，如何对待私营工商业，是一个至关重要的大问题。建国初期，私营工商业的产值及零售额在全县工业总产值和全县商品零售总额中占有相当比重。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在增加工业产品以满足人民需要、促进城乡物资交流、吸收职工就业、培养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增加国家税收和社会积累等方面，还有相当大的作用。1950年初物价稳定后，由于因通货膨胀而形成的虚假购买力消失等原因，发生商品滞销、工厂关门、商店歇业、职工失业增加的问题。据资料记载，全县有11家私营企业停产，59户私营商店关闭，失业职工(店员)共178人。为了解决这些问题，1950年6月，县政府对靖城地区298户私营工商户

进行有计划的调整，根据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政策，采取对私营工厂增加订货、大量收购农副产品以提高农村购买力、调整税收负担、适当收缩国营商业、教育私营企业工人努力完成生产任务等措施，合理调整公私关系、劳资关系和产销关系。1950年8月，靖城地区工商业调整工作基本结束，这次调整，不仅帮助私营工商业渡过了难关，而且使他们得到很大发展。至11月，靖城地区私营工商业发展到639户，全县发展到2443户。1951年，为了帮助工商业改善经营管理，克服经营中的困难，经县工商科批准，第一家私营联合商店新泰盐号组建。此后，又相继批准广益、万丰、油料加工联营处、木行、新药联购分销处等15家联营组织建立。1952年，私营工商业发展迅速，全县仅私营商业（私营工业缺统计数字）就发展到2692户、4893人，拥有资金195.6万元。全年批发额340万元，占总批发额59.9%；零售额800.4万元，占商业零售总额50.39%。

贸易的恢复和发展，是促进城乡物资交流、恢复国民经济的重要环节。1952年8月30日，县政府首次在靖城地区举办大规模城乡物资交流大会，历时3天。本县商民和农民2万多人及外地11个县市的81名代表参加了交易会，成交额14.14万元。这次交易会，以土特产为主，满足了农民购买的需要，促进了生产的发展。

经过3年的努力，靖江的国民经济得到全面恢复和初步发展。1952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8794.07万元，比1949年6494.78万元增长35.4%，其中工业总产值比1949年增长30.7%。工农业主要产品的产量已超过建国前最高水平。随着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县财政收支平衡，结构完善。文教事业得到相应发展。职工、农民收入增加，生活有所改善。

在经济恢复的同时，国民经济结构也发生了深刻变化。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私营经济都得到发展。由于国家的支持和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国营经济发展更为迅速。1949年国营工业

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 55.6%，1952 年上升至 74.6%。另一方面的变化是，工业总产值在全县工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从 1949 年的 8.6% 上升至 11.8%。这表明，我县经济的恢复，不仅有数量的发展，而且有质态上的变化和质量上的提高。

撰稿：市史志档案办 徐存华